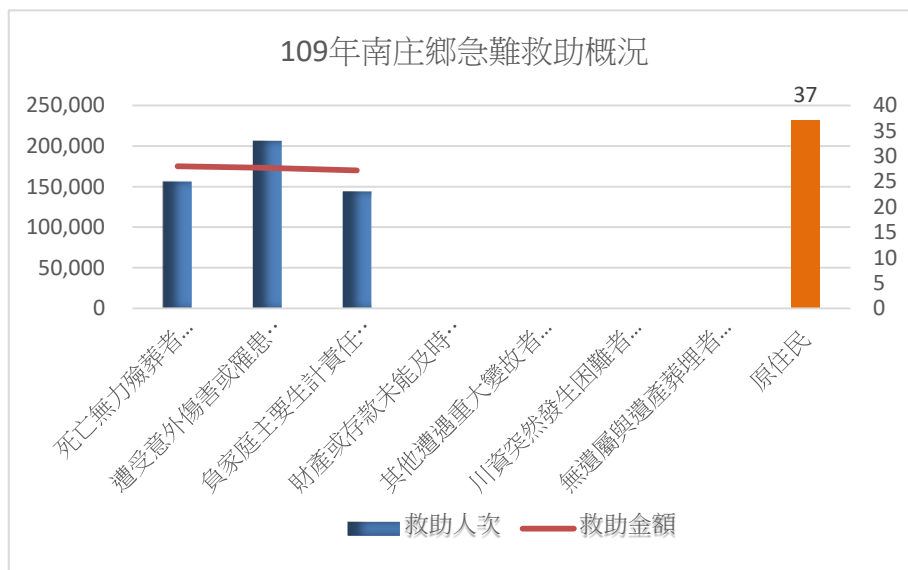


109 年南庄鄉急難救助概況

依社會救助法第 36 條規定，因生活突然發生困難或身體遭受嚴重傷病及其他意外變故給與緊急救助。本鄉為辦理急難救助有所依據特訂定「苗栗縣南庄鄉民眾急難救助自治條例」因應，以落實照顧弱勢族群。另依原住民委員會訂定「原住民委員會輔助原住民急難救助實施要點」補助本鄉發生急難救助之原住民。

南庄鄉 109 年度總預算編列急難救助金 33 萬 5 千元、原住民急難救助金(原民會補助)26 萬元，總計預算編列 59 萬 5 千元。109 年度實際發放急難救助金額計 51 萬 8 千元，共救助 81 人次，執行率為 87.06%。其主要救助項目為「死亡無力殮葬者」、「遭受意外傷害或罹患重病致生活陷於困境者」、「負家庭主要生計責任且無法工作致生活陷於困境者」，其中「遭受意外傷害或罹患重病致生活陷於困境者」救助 33 人次，占 40.74%為最高；原住民救助 37 人次，占 45.68%，救助金額 23 萬 1 千元，占 44.59%。



另與 108 年度比較，總救助人次增加 11 人次，增加率為 15.71%；總救助金額增加 13 萬 8 千元，增加率為 36.32%，其中「死亡無力殮葬者」救助人次增加 11 人次，救助金額增加 8 萬元，最為顯著。

年度	項目別	總計 (8)=(1)+(2))+(3)+(4)+ (5)+(6)+(7))	死亡無力 殮葬者 (1)	遭受意外傷 害或罹患重 病致生活陷 於困境者 (2)	負家庭主 要生計責 任且無法 工作致生 活陷於困 境者 (3)	財產或 存款未 能及時 運用致 生活陷 於困境 者 (4)	其他遭 遇重大 變故者 (5)	川資 突然 發生 困難 者 (6)	無遺 屬與 遺產 葬埋 者 (7)	原住民
108	救助人次	70	14	36	20	0	0	0	0	36
	救助金額	380,000	95,000	156,000	129,000					193,000
109	救助人次	81	25	33	23	0	0	0	0	37
	救助金額	518,000	175,000	173,000	170,000					231,000

資料來源：民政課